合同编号：SZC2026-CG-FW01

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服务采购合同

（2026 年度市政设施养护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二〇二六年一月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设计方：（以下简称乙方）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2026年1月6日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2026年度市政设施养护工程设计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办法》等法律规定。

1.2 国家、省及南通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3 国家所有现行的工程建设规范和质量验收规范及检验评定标准等。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二、本合同中建设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2.1 项目名称：2026年度市政设施养护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2.2 项目地点：南通市区

2.3 项目内容：（1）对市政道路、雨水、泵站、桥梁及附属设施等设施中小修、抢修及城维专项维修设计（具体内容以招标人安排为准）。招标内容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咨询服务以及与设计工作有关的勘察、测量、物探及管线探测、前期调查和检测、后期现场服务等工作。（2）对下一年度大中修项目开展前期研究工作。（3）编制《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设施养护规程及图集》。该规程为南通市区范围内我处管辖的所有设施种类的养护作业提供指导意见，设施种类主要包括道路、桥梁、雨水、隧道等，图集为规程的配套图集。规程及图集的编制应满足相应市政设施养护规范规程及国标图集等相关要求，并能结合本市市政设施的主要特点。

2.4 工程特征及附注说明：养护维修项目由若干个体量不等、类型多样的指令性任务组成，具有点多面广、突发性强、分布不均、种类多样、作业环境复

杂等特点难点。

2.5 项目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其中养护作业规程及图集手册交付时间期限：签订合同后自接到通知之日起2个月内，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如履约期间，合同结算费用累计超出80万元（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超出部分视作优惠金额，不予结算。

2.6 工程项目的投资总额：预估设计项目规模2180万元/年，具体项目规模及年度设计费（含设计工作有关的勘察、测量、物探）以实际发生为准。

2.7 工程项目的设计内容

（1）服务内容

① 方案设计（含估算）；施工图设计[含编制施工图预算（概算）]；

② 设计所必需的勘察、测量、物探、前期调查和检测、后期现场服务工作；

③ 相关咨询服务；

④ 协助甲方完成监理、施工等招标工作；编制主要材料的技术要求，特殊施工工艺的技术规程与控制点；协助甲方办理相关行政报批手续。

⑤ 根据本市市政设施养护特点，编制《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设施养护规程》，该规程为我处管辖所有设施种类的预防性养护，矫正性养护等各阶段的养护作业指导意见。（设施种类主要包括道路、桥梁、雨水、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

⑥ 根据《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设施养护规程》制作配套图集。规程及图集的编制应满足相应的市政设施养护规范规程及国家图集相关要求。

（2）项目要求

乙方必须切实履行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以及投标文件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① 乙方按照约定满足甲方的工期、质量、安全等要求；设计工期必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并制定详细的各阶段的设计进度计划。单项项目的设计工期考核于甲方通知之日起计算。工程实施过程中，乙方按甲方要求进行增补设计及设计变更等。

② 乙方需做好项目实施阶段的全过程跟踪服务工作。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随时解决出现的设计问题（收到通知后4小时内），所有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工程完工后，设计人员应及时提交工程设计总结，参加工程预验收和竣工验

收，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③ 乙方按甲方要求编制养护作业规程，具体内容须符合甲方单位实际情况；根据养护作业规程编制各类病害的养护措施，须附病害照片或示意图，养护措施描述应简洁。以上成果须经相关专家评审通过。

④ 设计单位接受甲方的日常考核和管理。（详见附件1）

三、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提交的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项目前期相关资料	1	项目实施前	

四、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根据每个设计项目的不同，乙方需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文件另有书面调整；

序号	交付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交付时间	质量等级
1	方案设计文件（含估算）	方案设计	5	甲方安排设计任务后 20 日内	合格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含施工图预算（概算）；主要材料的技术要求，特殊施工工艺的技术规程与控制点]	施工图设计	8	方案确定后 10 日内	合格

五、设计费用及支付方法

5.1 本项目的预算金额为：**捌拾万元整**（¥800000.00 元）。项目成交价为**肆拾万元整**（¥400000.00 元），项目成交价仅作为报价使用，本次项目结算以一次性费率报价为准，**中标设计费率：1.62％**，此设计费率已包括完成甲方委托内容的所有费用，具体结算费用以实际发生为准，取费基数以概算审定价或工程竣工结算第三方审计单位（或监理）审核价为准。编制《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设施养护规程及图集》金额 **肆万陆仟捌佰元整（¥46800.00 元）。**项目总结算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的预算金额。

本项目设计费率涵盖除勘察、物探及管线探测、测量、前期检测以外的其它

所有费用。设计总承包单位须完成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其中勘察、测量、物探及管线检测、前期调查和检测等须具备相应资质，如设计总承包单位不具备相应资质，可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分包单位须经甲方书面认可，相关费用由设计总承包单位支付。勘察、物探及管线探测、测量、前期检测工作量按实计量，并按固定下浮率结算。

本合同设履约保证金**肆万元整**（¥ 40000.00元），提交形式为：**保函**。其中含工期履约保证金（占履约保证金总额的50%），质量保证金（占履约保证金总额的25%），现场服务保证金（占履约保证金总额的25%）。待所有合同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后，乙方提交相应的申请材料，经甲方确认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关考核不达标及违约费用后的剩余部分，不计息）。

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a.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b.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直接予以扣款，以弥补甲方的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乙方另外补齐。

甲方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及时补足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乙方未能及时全额补足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待付款项中扣除。

5.3 设计费支付方法

（1）设计费用的支付方式：**乙方交付单项工程的全部施工图设计文件并通过甲方书面确认（如需施工图审查的，需审查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付款至单项工程设计费的50%；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向乙方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80%；余款一年内结清（需第三方审计的项目待审计单发出后付至审定数）。每次付款前，由乙方填写资金拨付申请报表交甲方审核，待批准后乙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税点6%），并按照甲方资金拨付程序支付。**

（2）编制规程及图集的支付方式：**编制成果经相关专家评审通过后，乙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税点6%），一次性支付100%。**

（3）如履约期间，结算费用累计超出80万元（本项目预算金额），超出部分视作优惠金额，不予结算。

（4）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相应的付款申请材料，经甲方财务审核通过后出具符合国家最新税法规定的增值税发票（税率 6%），乙方提交的申请材料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未能出具合法的增值税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相关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当国家法定增值税税率发生变更，双方约定以不含税价格不变作为基准，相应调整增值税税额。以上支付不计息。

（5）待所有合同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关考核费用的剩余部分，不计息）。

5.4 设计费的结算

（1）单项工程设计费结算总额=工程设计费+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物探及管线探测费+工程测量费+前期检测费+各种奖励（若有）-各种罚款

其中：

①工程设计费=概算审定价或工程竣工结算第三方审计单位审定价或工程竣工结算监理审定价×中标费率（*%）。其中包含现场服务费，现场服务费占设计费的 15%；

② 岩土工程勘察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版）标准，下浮 60%；

③ 工程物探及管线探测费：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版）标准，下浮 45%；

④ 工程测量费：参照《江苏省测绘市场管理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 67 号）、《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 号）的相关取费标准，部分结合《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版）规定，下浮 30%；

⑤ 前期检测费：参照江苏省物价局、建设厅《关于核定<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标准>的通知》（苏价服[2001]113 号）以及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建设工程检测费用列支问题的答复》（苏建价函【2006】91 号）的相关取费标准，下浮 20%，缺项可参照结算时的现行相关标准。

以上费用中的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物探及管线探测费、工程测量费、前期检测费均按实际完成工作量为计费计算基础。

乙方在设计过程中确需岩土勘察和工程物探及管线探测数据的，必须首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报送方案及预算，经甲方代表批准后方可开展工作，否则，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说明：

①专业系数、复杂系数、附加调整系数等均已含在中标费率中。

②概算审定价是指：经南通市财政局审核并报南通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审定价。

③不需申报概算的项目以工程竣工结算第三方审计单位核定价为计算基数。

④不需申报概算且不需委托第三方审计的项目以工程竣工结算监理单位核定价为计算基数。

⑤送审项目的设计费以审计审定数为准，不送审的项目以第三方审定或经建设单位认可的设计费核定价为准。

（2）如项目未实施，单项工程设计费结算总额计算方法为：

①方案阶段单项工程设计费结算总额=按本合同规定计算出的工程设计费（计算基数为项目方案估算价×0.7）×0.08+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物探及管线探测费+工程测量费+前期检测费+各种奖励（若有）-各种罚款；

②施工图阶段单项工程设计费结算总额=按本合同规定计算出的设计费（计算基数为概算审定价或施工图预算价×0.85）×0.85（现场服务费扣除）+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物探及管线探测费+工程测量费+前期检测费+各种奖励（若有）-各种罚款。

5.5 如有其它甲方交办的研究或技术服务费用则参照国家、省相关费用文件另行商定，无相关收费标准的，双方协议商定。

六、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乙方有责任复核甲方提供资料的完整性、正确性，发现资料缺失或有误的，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6.2 乙方责任：

（1）乙方设计本工程项目合理使用年限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设计的任何部分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否则一经查实，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设计团队人员一经确定，不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所列的人员保证按时到场。（附件2拟派往本项目设计团队人员一览表）如确需更换，应经甲方书面批准，并且更换项目负责人扣减设计费80000元（捌万元整），每更换一名设计团队成员扣减设计费20000元（贰万元整）；如发现未经审批擅自更换或兼职，委托人除责令设计单位立即予以纠正外，可按每人次每天扣减设计2000元（贰仟元整）。因人员变更导致工程无法顺利推进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5）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提出解除或提前终止合同的，应当按照项目成交价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另行支付，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不予结算。

（6）乙方交付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必须经审查通过，乙方有责任按施工图审查提出的意见进行及时的、必要的补充设计。

（7）施工中遇到的需要乙方进行变更或补充设计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或经甲方书面认可的施工单位书面要求后24小时内办理有关书面变更或补充设计手续，相关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设计变更或补充设计手续应规范、完整，并符合审图要求。设计变更程序应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8）因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补充、修改等，乙方应及时、无偿给予设计变更或补充（如施工图审查、设计遗漏、设计错误等）。

（9）乙方应重视细部、收口、各工种间的交叉配合等设计通病，避免发生“错、漏、碰、缺”；各大样应细化、具体化、固定牢靠、清晰明了，不能含糊不清，也不能影响主体结构安全，并从技术角度重视施工质量通病的防治。

（10）现场服务：乙方须承担项目实施阶段的全过程跟踪服务工作，根据甲方要求，随时解决出现的设计问题（收到通知后4小时内），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1）工程完工后，乙方的设计人员应及时提交工程设计总结，参加工程预验收和竣工验收，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6.3 违约责任：

（1）质量要求：

①工程设计文件应满足相应设计阶段的技术、深度、时间要求，如因乙方原因不能达到设计质量要求，视同乙方违约，酌情扣减相应项目设计费的10%-20%。

②由于乙方全责造成的设计变更，甲方有权每次按该变更相应工程造价（增加或减少）产生差额的5%向乙方收取违约金，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或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由于乙方部分责任造成的设计变更，甲方有权每次按不超过该变更相应工程造价产生差额的2%向乙方收取违约金，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或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设计费扣完为止）。

③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了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还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乙方还应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工期要求:乙方须在甲方规定的服务期限内完成相应的工作，否则作违约处理。除甲方原因外，如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设计任务，每延长一天，甲方有权扣减该项目应收设计费总额的0.2%，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或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超过一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向乙方追索损失的权利。

（3）服务要求：甲方要求乙方必须承担项目实施阶段的全过程跟踪服务工作，如未能按照要求进行现场服务，则每次服务延时一次扣减设计服务费（设计服务费为合同价的15%）的3%，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或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予以扣除，经甲方同意的特殊情况除外。

（4）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则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逾期未还履约保证金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5）甲方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直接损失、甲方为维权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等相关费用。

（6）如出现其他违约行为，双方协商解决或按《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执行。

七、其他

7.1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7.2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要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前述费用需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

7.3争议解决：

（1）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无法达成一致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7.4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指火灾、地震、洪水、战争等）使乙方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约时，乙方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有关政府机关所出具的不可抗力因素证明。

（2）在不可抗力发生时，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非甲方书面另有要求，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约，并在30天内不能恢复履约，则任何一方可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合同提前终止以前双方应得的利益问题和损失承担问题。

7.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6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附件 1 履约考核要求

附件 2 拟派往本项目设计团队人员一览表

附件 3 廉洁协议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表人：

日期：2026.1.16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表人：

日期：2026.1.16

附件 1 履约考核要求

1. 中标设计单位接受甲方的日常考核和管理。

2. 甲方从设计单位服务态度、服务质量、服务效率等方面进行考核。考核频次不低于每月一次。考核结果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师签字确认，考核结果一式两份，甲方单位、设计单位各持一份。具体内容如下：

2026 年度市政设施养护工程设计服务项目工作考核评分表

项目名称：

被考核单位名称：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评分内容	考 核 内 容	考核分
服务态度	1、沟通不及时，对接工作人员态度欠佳的，每次扣 5 分。	
	2、不履行设计合同义务，对建设单位合理的设计修改、优化指令拒不执行的，每次扣 40 分。	
服务质量	1、设计文件（图纸、说明、计算书等）内容不全、深度不足、错漏较多的，每项扣 5 分。	
	2、设计违反强制性条文或主要规范、标准的，每处扣 10 分。	
	3、设计图纸中存在“错、漏、碰、缺”等问题，影响施工或造价的，每处扣 10 分。	
	4、设计方案不合理，导致施工困难、返工或造价大幅增加的，扣 20 分。	
	5、设计概算、预算编制误差超过±5%的，扣 5 分。	
服务效率	1、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各阶段设计成果的，每延误 1 日扣 5 分。	
	2、未及时参加图纸会审、技术交底、竣工验收等关键环节的，每次扣 10 分。	

	3、未及时参加图纸会审、技术交底、竣工验收等关键环节的，每次扣 10 分。	
其他	在施工图审查、专项检查或竣工验收中，因设计原因被通报或要求整改的，每次扣 20 分。	
加分项	在设计过程中提出合理化建议，节约造价或提升使用功能的，每项加 5 分。	
考核得分	**总扣分：** **总加分：** **总得分：____**	

说明：考核得分=100 分－扣分项＋加分项，考核得分最高为 100 分。

4、考核结果应用

（1）单次考核总分值 100 分。

①单次考核 90 分（含）以上的不予扣款；

②单次考核 90-70 分（含），扣款 2000 元；

③单次考核 70 分以下的，扣款 5000 元。

（2）最终考核等次根据为历次考核得分平均分确定。

①平均分 90 分（含）以上的为优秀；

②平均分 90-70 分（含）之间的为合格；

③平均分低于 70 分为不合格；

（3）单次考核低于 70 分的，直接解除合同，考核等次为不合格；

附件 2：

拟派往本项目设计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周德富	男	本科	道路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项目负责人
2	黄伟东	男	本科	道路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项目组成员
3	金玉鸿	女	本科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注册设备公用工程师（给水排水）	项目组成员
4	吉干泉	男	本科	造价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	项目组成员

注：1、签订、履行合同时该表人员应该和投标时递交的人员一致，如设计团队人员有变更，必须得到甲方同意，乙方还需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2、所有设计团队人员的执业资格必须满足国家相关要求。

附件 3：

廉洁协议

甲方：南通市市政设施管理处

乙方：江苏华里设计有限公司

为了在工程建设中保持廉洁自律的风气，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建设工程承发包和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结合工程建设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省、市关于建设工程承发包工作规则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八、乙方不得为谋取利益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九、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娱乐。

十、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十一、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

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十二、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工程合同造价 1～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由甲方单位予以追缴。

十三、乙方在设计活动中有违法行为的，将被记不良记录。有不良记录者，视情况暂停市场准入直至永久停止市场准入。

十四、本廉洁协议作为附件，与工程设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五、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6.1.16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6.1.16